

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，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08 年 1 月 31 日
- 2、召开地点：广州天誉威斯汀酒店五楼会议室
- 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、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（于 2008 年 1 月 16 以公告形式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向全体股东发出了《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）
- 5、主持人：曹永胜董事（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推举）。
- 6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：2 人，代表股份：67,266,61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.40%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就会议通知公告列明的各项提案进行了审议，并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对各项提案逐项进行了投票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；

同意 67,266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；弃权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、关于修改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；

同意 67,266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；弃权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、关于修订公司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的议案；

同意 67,266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；弃权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4、关于公司董事长薪酬标准的议案；

同意 67,266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；弃权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5、关于改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；

同意公司改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同意 67,266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；弃权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6、关于子公司签订《合作开发建设福龙工业园 B 区协议书》的议案。

同意 67,266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；弃权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正大方略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梁彤、马必会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广东正大方略律师事务所《关于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